

证券代码：688316

证券简称：青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2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7月2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对2024年6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中的审议事项以书面传签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黄允松召集并主持，应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11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均已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88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26.6590万股。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首次授予的15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首次授予的7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因2023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B”或“C”，当批次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不得完全归属。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未符合归属条件的合计17.4455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7.4455万股。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3日